

中國語文 試卷二

寫作能力

一小時三十分鐘完卷（上午十時三十分至中午十二時）

- (一) 本試卷佔公開考試成績百分之二十五。
- (二) 共有三題，考生只須選作一題，並須將文章寫在CE(D)答題簿內。考生須於答題簿第1頁試題編號相應方格填畫「X」號表示選答的題號，例如選答第3題，應填畫如下：

試題編號 Question No.												
1	2	3	4	5	6	7	8	9	10	11	12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							
13	14	15	16	17	18	19	20	21	22	23	24	≥25

- (三) 須遵守以下有關作文卷中使用姓名的規定：

- 不可在答卷內寫上考生本人的姓名；
- 試題如有指定的姓名，須依據題中姓名寫作；
- 如文中需用姓名而試題又未有提供者，必須使用試卷指引部分所示的名字（見背頁）。

考生如違犯上述規定，可被扣分。惟倘因描述或引述古今中外知名人士的言行而需使用其真實姓名者，則不在此限。

考試結束前不可
將試卷攜離試場

本卷三題，任選一題，作文一篇，不得少於600字（標點符號計算在內）。文言、語體不拘。如文中需用姓名而試題又未有提供者，必須選用以下方格內的名字。如有需要，姓氏可自由搭配；如欲為試題提供的名字搭配姓氏者，亦按此例處理。

英秀	一心	幼羚	家寶	念慈
思賢	有容	向華	修端	允行

1. 有朋自遠方來
2. 樓梯與升降機
3. 有人說：「與其追隨潮流，不如展現個人風格。」
你對這句話有什麼看法？

— 試 卷 完 —